

財團法人谷崧社會慈善基金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74巷48號

電話：(03)4252153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谷崧社會慈善基金會 公鑒：

財團法人谷崧社會慈善基金會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表、基金餘絀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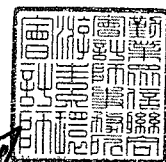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谷崧社會慈善基金會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支餘絀、基金餘絀變動表及與現金流量表之變動情形。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游 素 環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1 月 28 日

財團法人公益社會慈善基金會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負 債 、 基 金 及 餘 絀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三）	\$ 11,273,218	27	\$ 9,403,587	24	應付費用	\$ 60,000	-	\$ 60,000	-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	34,127	-	75,139	-	流動負債合計	60,000	-	60,000	-
流動資產合計	<u>11,307,345</u>	<u>27</u>	<u>9,478,726</u>	<u>24</u>					
其他資產					基金及餘絀（附註五）				
受限制資產（附註三）	<u>30,000,000</u>	<u>73</u>	<u>30,000,000</u>	<u>76</u>	基 金	30,000,000	73	30,000,000	76
					累積餘絀	<u>11,247,345</u>	<u>27</u>	<u>9,418,726</u>	<u>24</u>
					基金及餘絀合計	<u>41,247,345</u>	<u>100</u>	<u>39,418,726</u>	<u>100</u>
資 產 總 計	<u>\$ 41,307,345</u>	<u>100</u>	<u>\$ 39,478,726</u>	<u>100</u>	負債、基金及餘絀總計	<u>\$ 41,307,345</u>	<u>100</u>	<u>\$ 39,478,72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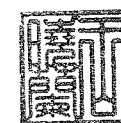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谷松社會慈善基金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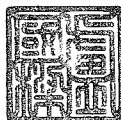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						
捐贈收入	\$	8,862,439	96	\$	12,152,400	97
財務收入		<u>416,320</u>	<u>4</u>		<u>416,998</u>	<u>3</u>
收入合計		<u>9,278,759</u>	<u>100</u>		<u>12,569,398</u>	<u>100</u>
支 出						
捐贈支出（附註六）	(	7,234,800)	(78)	(	9,250,690)	(73)
管理費用	(	<u>215,340</u>	<u>2</u>	(	<u>209,340</u>	<u>2</u>
支出合計	(	<u>7,450,140</u>	<u>80</u>	(	<u>9,460,030</u>	<u>75</u>
本期餘絀	\$	<u>1,828,619</u>	<u>20</u>	\$	<u>3,109,368</u>	<u>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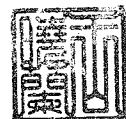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合裕社會慈善基金會

基金餘絀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基 金	累 積 餘 絀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000,000	\$ 6,309,358	\$ 36,309,358
102 年餘絀	-	3,109,368	3,109,368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000	9,418,726	39,418,726
103 年餘絀	-	1,828,619	1,828,619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000,000	\$ 11,247,345	\$ 41,247,34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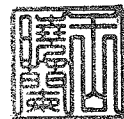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谷林社會慈善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1,828,619	\$ 3,109,36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流動資產	41,012	4,482
應付費用	-	30,000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69,631</u>	<u>3,143,85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869,631	3,143,8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403,587</u>	<u>6,259,73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1,273,218</u>	<u>\$ 9,403,5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谷崧社會慈善基金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營業

為關懷弱勢及落實社會責任，以辦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為目的，於 99 年 3 月 3 日正式登記為財團法人組織。

二、會計政策

本會處理會計事務，有關會計科目之釐定及帳冊書表之設置，均依據內政部相關之規定並配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及實際情形訂立。會計基礎採用權責發生制。其重要會計政策摘要如下：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所得稅

本基金會係屬所得稅法第四條第一項第十三款規定之團體，符合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規定，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外，免納所得稅。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除銷售貨物或勞務以外之收入不足支應與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時，得將不足支應部分扣除外，應依法課徵所得稅。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 11,273,218</u>	<u>\$ 9,403,587</u>

本會成立之基金 30,000,000 元，係列於受限制資產項下。

四、其他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退稅款	<u>\$ 34,127</u>	<u>\$ 75,139</u>

五、基金及餘絀

(一) 基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總額為 30,000,000 元。其金額明細如下：

	金 額
原始登記基金	<u>\$ 30,000,000</u>

本基金會於 99 年 3 月 3 日經內政部許可，並於 99 年 3 月 3 日向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辦理財產總額登記，登記證號 99 年證財字第三號，由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洪煥青先生、張文桐先生及吳文祥先生共同捐助。

(二) 累積餘絀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金額	\$ 9,418,726	\$ 6,309,358
加：本年度餘絀	<u>1,828,619</u>	<u>3,109,368</u>
年底金額	<u>\$ 11,247,345</u>	<u>\$ 9,418,726</u>

六、捐贈支出

	102年度	101年度
災害急難救助	\$ 1,183,000	\$ 2,000,000
孤兒老人救助	997,480	-
身心障礙救助	1,757,320	3,813,938
兒童青少年生活救助	1,197,000	2,686,752
獎助學金	1,000,000	-
其他捐助	<u>1,100,000</u>	<u>750,000</u>
	<u>\$ 7,234,800</u>	<u>\$ 9,250,690</u>

七、所得稅

本基金會係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 2 條第 1 項規定，本年度免納所得稅。

八、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基金會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